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预计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 本次日常关联交易预计事项不会导致公司对关联方形成较大依赖。

一、日常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日常关联交易履行的审议程序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4年3月29日召开第十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公司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执行情况及预计2024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议案》，其中杨雨松董事、张敏董事回避表决“预计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交易”，谭鹏董事回避表决“预计与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交易”，吴坚董事长、江峡董事回避表决除“预计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相关企业的交易”“预计与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交易”外的其他关联交易。上述议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关联股东将在股东大会上对该议案所涉及的相关事项回避表决。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十届董事会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和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上述议案，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董事会审议。

（二）2023年度日常关联交易的执行情况

2023年内，公司在股东大会通过的所预计日常关联交易范围内开展相关交易，交易公允且未给公司带来风险，亦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利益的情形。执行情况

如下：

1. 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交易

序号	类别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发生金额
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 重庆渝富投资有限公司投资公司管理的资管产品合计 4,996 万元。(2) 与重庆兴农融资担保集团有限公司共同投资私募基金产品，报告期内公司所属企业西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实缴出资 2,000 万元。(3) 自营业务日常开展中，在公开市场自重庆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购买理财产品，由此支付价款合计 30,000 万元；及向其卖出理财产品，由此取得价款合计 30,005.25 万元。
2	证券和金融服务	因业务及项目规模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 为重庆川仪自动化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资本市场综合财务顾问服务，由此取得服务费 30.19 万元。(2) 担任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所发行公司债券之承销商、及为其提供咨询服务，以及为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等提供转融通及相关衍生业务服务，由此取得服务费合计 62.96 万元。(3) 受托为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由此取得管理费 551.75 万元；公司及所属企业西证股权投资有限公司在重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存款，相应取得利息收入 87.59 万元。(4) 受托为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提供资产管理服务，由此取得管理费 32.68 万元；公司在安诚财产保险股份有限公司购买车辆保险服务，合计支付 4.16 万元。(5) 为重庆银海融资租赁有限公司销售资产支持证券，由此取得服务费 217 万元。
3	非金融综合服务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其中，国资国企监管平台服务费不超过 73 万元/年。	(1) 选聘重庆天健财经顾问有限公司为公司提供投资项目后评价服务，报告期内支付服务费 8 万元。(2) 向重庆国资大数据智能科技有限公司支付国资国企监管平台服务费 72.70 万元。

2. 与公司其他5%以上股东及其相关企业的交易

序号	类别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发生金额
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 重庆西证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购买公司发行的收益凭证，约定到期还本付息，当期确认应计利息支出 51.90 万元。(2) 自营业务日常开展中，在交易所市场买入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债券，由此支付价款合计 12,508.75 万元。
2	证券和金融服务	因业务及项目规模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 担任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所发行公司债券之承销商及为其提供资本市场综合财务顾问服务，由此取得服务费合计 379.72 万元。(2) 为重庆旅游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提供财务顾问服务，由此取得服务费 1.97 万元。(3) 为重庆西证渝富股权投资基金管理有限公司提供财务顾问服务，由此取得服务费 138.70 万元。
3	房屋租赁	20.00 万元/年	(1) 公司所属企业西南期货有限公司向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出租房屋，由此按期取得租金 6.50 万元，同期收取押金 1.37 万元。

此外，2015年公司与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签订工程施工及劳务服务合

同，交易进展过程中重庆建工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成为公司关联人，按公司关联交易管理办法，在合同条款未发生任何变化情况下，交易持续进行，本期支付其服务费用680.06万元。

3. 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

序号	类别	2023年预计金额	2023年发生金额
1	证券和金融 产品交易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1) 自营业务日常开展中，在公开市场自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认购基金产品，由此支付价款合计 2,400.17 万元；向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赎回基金产品，由此取得价款合计 46,432.12 万元。
2	证券和金融 服务	因业务及项目规模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其中，预计与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生席位租赁费不超过 5,100 万元、基金代销手续费不超过 500 万元。	(1) 取得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席位租赁费合计 2,905.15 万元。(2) 代销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旗下基金，由此获得代销手续费 88.08 万元。

(三) 2024年度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情况

根据公司及其所属全资及控股企业的日常业务开展等需要，并结合往年交易情况，预计2024年度内与关联方发生的日常关联交易如下：

1. 预计与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的交易

序号	交易类别	交易概述	预计金额
1	证券和金融 产品交易	包括与关联方发生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及衍生品、基金、理财产品等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收益凭证、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等金融产品并于到期后由此向其支付利息；互为对手发生场外衍生品交易并由此向对方支付或收取期权费、合约盈亏等；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或认购对方发行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关联方投资公司管理的资管产品、资产支持证券等；投资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或其它金融产品等；债券现券及回购交易、一级债券申购、基金申购及赎回、票据交易，以及其它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	证券和金融 服务	包括为关联方提供证券和其它金融产品的承销保荐、分销以及财务顾问等服务；符合资格的关联方为我方提供证券和金融产品的分销、承销以及财务顾问等服务；转融通及相关衍生业务服务；资产管理、投资/研究咨询、金融产品托管、资产支持证券销售等服务；在关联方存款、购买保险，以及其它证券和金融服务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其中，预计咨询服务费收入不超过 300 万元。
3	非金融综合 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投资评价、国资国企监管平台等服务，以及其它非金融综合服务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其中，预计投资评价服务费不超过 16 万元，国资国企监管平台服务费不超过 73 万元。

注：鉴于公司系以提供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为主业的金融机构，证券市场情况及交易量难以预计，参照市场惯例，相关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及服务金额总体以实际发生数为准，下同。

2. 预计与公司其他 5%以上股东及其相关企业的交易

序号	交易类别	交易概述	预计金额
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包括与关联方发生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及衍生品、基金、理财产品等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收益凭证、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等金融产品并于到期后由此向其支付利息；互为对手发生场外衍生品交易并由此向对方支付或收取期权费、合约盈亏等；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或认购对方发行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关联方投资公司管理的资管产品、资产支持证券等；投资关联方发行的证券或其它金融产品等；债券现券及回购交易、一级债券申购、基金申购及赎回、票据交易，以及其它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	证券和金融 服务	包括为关联方提供证券和其它金融产品的承销保荐、分销以及财务顾问等服务；符合资格的关联方为我方提供证券和金融产品的分销、承销以及财务顾问等服务；转融通及相关衍生业务服务；资产管理、投资/研究咨询、资产支持证券销售等服务；在关联方存款、购买保险，以及其它证券和金融服务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3	非金融综合 服务	包括但不限于关联方向公司提供场地建设装修等相关的施工、监理、代建以及其它相关劳务服务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4	房屋租赁	包括但不限于因经营等用途租赁对方房产，并由此产生租赁等费用。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其中，预计西南期货有限公司房屋租赁收入不超过 16 万元。

3. 预计与其他关联方的交易

序号	交易类别	交易概述	预计金额
1	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	包括与关联方发生权益类、固定收益类证券及衍生品、基金、理财产品等交易；关联方认购公司收益凭证、交易所质押式报价回购等金融产品并于到期后由此向其支付利息；互为对手发生场外衍生品交易并由此向对方支付或收取期权费、合约盈亏等；与关联方共同投资或认购对方发行的私募股权投资基金等金融产品；债券现券及回购交易、一级债券申购、基金申购及赎回、票据交易，以及其它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
2	证券和金融 服务	包括交易单元/席位租赁，券商结算模式交易服务；基金等金融产品代销；为关联方提供证券和其它金融产品的承销保荐、分销以及财务顾问等服务；符合资格的关联方为我方提供证券和金融产品的分销、承销以及财务顾问等服务；转融通及相关衍生业务服务，以及其它证券和金融服务等。	因业务发生及规模的不确定性，以实际发生数计算。其中，预计与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发生交易单元/席位租赁费及券商结算模式交易佣金合计不超过 5,000 万元、基金代销手续费不超过 500 万元。

二、关联方及关联关系介绍

(一) 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及其相关企业

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为公司控股股东，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持有其 100% 股权，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系重庆市属国有独资企业。重庆渝富资本运营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4 年 2 月，注册地重庆，注册资本 100 亿元，法定代表人马宝，经营范围为市政府授权范围内的资产收购、处置及相关产业投资，投资咨询，财务顾问，企业重组兼并顾问及代理，企业和资产托管（国家法律法规规定须取得前置审批的，在未取得审批前不得经营）。重庆渝富控股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16 年 8 月，注册地重庆，注册资本 168 亿元，法定代表人胡际权，经营范围为利用自有资金从事投资业务、投资咨询（不得从事吸收公众存款或变相吸收公众存款、发放贷款以及证券、期货等金融业务），资产管理，企业重组兼并咨询、策划。其相关企业包括因上述主体参控股、董监高人士任职引致的公司关联方。

(二) 公司其他 5% 以上股东及其相关企业

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为持有公司 5% 以上股份的股东，重庆市城市建设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1993 年 2 月，注册地重庆，注册资本 200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岳，经营范围为城市建设投资（不含金融及财政信用业务）。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5 年 11 月，注册地重庆，注册资本 20 亿元，法定代表人李宁，经营范围为利用自有资金对江北嘴中央商务区开发项目进行投资，物业管理、从事建筑相关业务（凭资质证书执业），企业管理咨询服务，商务信息咨询服务等，公司监事陈林先生任重庆市江北嘴中央商务区投资集团有限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其相关企业包括因上述主体参控股、董监高人士任职引致的公司关联方。

(三) 其他关联方

包括公司关联自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或由该等人士担任董事（不含同为双方的独立董事）、高级管理人员的除公司及公司控股子公司和控制的其他主体以外的法人（或其他组织），以及在过去 12 个月内或者相关协议或者安排生效后

的 12 个月内，存在关联关系的法人（或其他组织）。结合往年交易情况，主要包括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及其附属企业等。银华基金管理股份有限公司成立于 2001 年 5 月，注册地深圳，注册资本 2.222 亿元，法定代表人王珠林，经营范围为基金募集、基金销售、资产管理、中国证监会许可的其他业务，公司董事长吴坚先生任职该企业董事。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和定价政策

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包括证券和金融产品交易、证券和金融服务、非金融综合服务、房屋租赁等，公司将在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监管规则和内部制度前提下，严格按照价格公允的原则与关联方确定交易价格，定价参照市场化价格水平、行业惯例、第三方定价等确定。上述日常关联交易预计将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一）上述所预计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均基于公司及所属全资及控股企业等的日常业务及运营需要而来，预计将在公司日常运作中发挥积极辅助作用，有利于提升公司综合竞争力。

（二）上述所预计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按照公允原则执行，交易的定价符合相关程序及市场化定价的原则，交易过程透明，不存在因此而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况，公司与关联方之间是平等互利的关系，不会由此对公司造成风险。

（三）上述所预计的公司 2024 年度日常关联交易事项将不会影响公司独立性，公司经营亦不会因此而对关联方形成依赖。

特此公告。

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 年 3 月 30 日

● 报备文件

- 1.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独立董事第一次专门会议决议
- 2.西南证券股份有限公司第十届董事会关联交易决策委员会第一次会议决议